**生命科学学院**

**二类转专业学生转入标准：**

**（一）“特长生”转入基本条件**

有三甲医院及以上检验领域或卫生检验领域实习经历，并通过实验室安全考试，通过实验室技能考核。（经历附证明）

除上述条件之外，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项：

1.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检验学领域论文1篇，字数1000字以上（增刊及内部刊物除外），作者单位为浙江中医药大学，并通过学院组织的专家答辩。

2.以个人或团体赛负责人获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1项及以上。

**（二）“专业不适应学生转专业”转入基本条件**

1.在本校期间无各类违纪行为；

2.所转专业之间当年录取最低分分差5分之内（含5分）。

**（三）“高分转低分学生转专业”转入基本条件**

**必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**

1.在校期间无各类违纪行为；

2.当年高考成绩超过欲转入专业同年录取分数的平均录取分数；

3.在原专业必修课成绩排名前10%。

**转专业考核录取方案**

**考核方式：**

（1）特长生转专业： 相应特长证明（占总分30%）+专业特长展示（占总分40%）+面试（占总分30%）；

（2）专业不适应学生转专业：笔试（占总分50%）+ 面试（占总分50%）；

（3）高分专业转低分专业：笔试或者面试。

**考核内容：**

（1）笔试：医学检验、卫生检验等相关专业基础知识。

（2）面试：考核小组专家提问，考察其对拟转入专业的热爱和了解程度，以及医学综合思维能力。

（3）专业特长考核：实验动手能力操作考核。

**录取办法：**

（1）特长生转专业：根据笔试、相应特长证明、面试及实验技能考核的合计成绩，综合评分80分以上，择优录取。

（2）专业不适应学生转专业：根据笔试、面试合计成绩，综合评分80分以上，择优录取。

（3）高分专业转低分专业：根据笔试或者面试成绩，综合评分60分（合格）以上，择优录取。